

福塘村仓库租赁合同

出租方（甲方）：乐东黎族自治县佛罗镇人民政府

甲方地址：乐东黎族自治县佛罗镇中心大道8号

承租方（乙方）：

身份证号：

乙方地址：



一、租赁仓库基本情况

1. 仓库位置：佛罗镇福塘村小学内。

2. 建筑面积：1200 平方米。

3. 仓库用途：仅限用于普通仓储、分拣、物流，如涉及特殊行业（如危险品存储等）需符合法律法规要求，乙方应提前 30 日书面告知甲方并经甲方书面同意，否则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乙方须无条件承担所有安全责任、费用及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赔偿。

4. 甲方只出租该仓库，乙方所经营行业需要办理的证件（如消防证件等等）需由乙方自行负责办理，与甲方无关。

二、租赁期限

租赁期：租赁期限 15 年，自 2026 年 X 月 X 日起至 2041 年 X 月 X 日止。

三、租金及额外设施设备费

1. 租金：租金分三期支付，第一期支付 5 年租金人民币 X 元整（¥X 元），第二期支付 5 年租金人民币 X 元整（¥X 元），第三期支付 5 年租金人民币 X 元整（¥X 元），首期 5 年



租金须在合同签订后 7 个工作日内转入乐东农交中心账户，再由乐东农交中心汇转对应村委会账户；后续每个周期租金，由承租方于上一周期到期前 15 日直接缴入对应村委会账户。

2. 项目建设初期，由于下达资金有限，为了更加完善仓库建设，我单位要求施工方增加仓库的配套设施设备，其中福塘仓库增加投入 36.77 万元。承租人须在签订合同之日将施工方增加投入的费用转账至指定账户。

3. 乙方把每期租金汇至甲方指定帐号。户名：乐东黎族自治县佛罗镇福塘村民委员会；开户行：海南农商银行乐东佛罗支行；账号：211512001003500000207。

四、仓库管理

1. 乙方按时支付租金，合理使用仓库，不得擅自改变结构或用途；否则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要求乙方恢复原状并赔偿一切直接及间接损失。承担仓库的日常维护及修缮费用，遵守法律法规。

2. 乙方租用期间所产生的水电费、税务费、物业费等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3. 在租赁期限内如乙方对仓库进行装修、改建，须提前向甲方提交书面申请，甲方有权基于任何理由无条件拒绝或无限期延迟审批。

4. 乙方在租赁期不可将仓库转租。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转租的，视为根本违约，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并没收全部已付租金作为违约金，且乙方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五、防火安全

1. 乙方在租赁期间须严格遵守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以及相关制度，积极做好消防工作，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及损失由乙方承担。

2. 乙方应在租赁物内按有关规定配置灭火器，严禁将仓库内消防设施用作其它用途。

3. 乙方应按消防部门有关规定全面负责租赁物内的防火安全，甲方有权随时检查租赁物防火安全，乙方必须无条件配合。



六、合同解除及责任

1. 若乙方逾期支付租金超过 30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合同解除自通知到达乙方时生效。乙方逾期支付租金应按日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滞纳金，且甲方行使合同解除权后仍有权追索全部欠付租金及滞纳金。

2. 若仓库因不可抗力（如自然灾害、政府征收，包括但不限于城市规划调整、公共设施建设等情形）无法使用而解除合同，甲方退还多余租金，乙方自行承担其他全部损失，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3. 若乙方合同期内中途退租，则视为违约。乙方因违约产生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4. 租赁期满或合同解除后 15 天内，乙方负责搬空该仓库内乙方的全部物品。逾期不搬空，视为乙方放弃该物品，该物品视为无主之物，甲方有权自由处理，甲方不给乙方任何赔偿，乙方由此产生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5. 租赁期间，乙方的人身安全及用电用煤气等生活安全



事故全由乙方自行负责承担，甲方不负任何责任。若因乙方过错引发事故导致仓库损害的，乙方应承担恢复原状费用及同期租金损失。

6. 乙方租赁仓库用于合法物品的储存，不得用于违法事项。乙方违反本条款除立即终止合同外，应支付相当于年度租金三倍的惩罚性违约金。

7. 合同期满，甲方可根据市场行情自主确定续租条件，乙方仅在甲方同意条件下享有优先承租权，甲方无强制续租义务。若乙方未在期满前 30 日书面申请续租，或双方 30 天内无法达成一致协议，甲方可自主出租给第三方。续租租金标准由甲方根据届时时价自主确定。

七、争议解决

本合同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乐东黎族自治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期间乙方仍需按约支付租金。

八、通知

根据本合同需要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甲方与乙方的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应以书面形式进行；甲方给予乙方或乙方给予甲方的微信信息、短信、电传或传真等一经发出即为送达。乙方地址变更须在 3 日内书面通知甲方，否则原地址视为有效送达地址。

乙方指定收件地址为身份证记载地址，任何送达该地址的文书均视为有效送达。

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签字/盖章）:

乙方（签字/盖章）: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